**版本号：KY2025-1-112820251127001**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人工智能+智能制造”数智化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建设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KY2025-1-1128**

**陕西职业技术学院**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5年11月27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陕西职业技术学院委托，拟对“人工智能+智能制造”数智化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KY2025-1-1128**

**二、采购项目名称：“人工智能+智能制造”数智化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建设项目**

**三、招标项目简介**

陕西职业技术学院“人工智能+智能制造”数智化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建设项目，1批，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3章。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1月至今已缴纳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款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款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投标人参与。

6、承诺函：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须提供其身份证明）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进行查询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 陕西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 西安市灞桥区狄寨路2028号

邮编： 712100

联系人： 姚老师

联系电话： 029-83325395

**代理机构：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西安市雁展路1111号莱安中心T6-15层

邮编： 710061

联系人： 汪涛、韩婷、刘金柯、卢韶华

联系电话： 029-81206622-821

**采购监督机构：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柴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029-68936409、029-6893641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4,500,0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2 |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3 | 评标方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
| 4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承担本项目必备的条件，如相应的人力、物力、资金等。  （2）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联合体各个成员都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3）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如：某联合体由三个单位组成，其中两个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另一单位资质等级为较甲级更低的乙级，则该联合体资质等级为乙级。 |
| 5 |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如有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如有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如有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
| 6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
| 7 |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
| 8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9 | 投标保证金 |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80,000.00元  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  开户名称：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西安甜水井街支行  银行账号：86113010750181502000659 |
| 10 | 标书费信息 | 免费获取 |
| 11 |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 采购包1：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说明：1、履约保证金缴纳时间：中标后3日内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未在规定时间内缴纳履约保证金视为拒签合同，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2、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中标人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 3、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在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满24个月后，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书面申请，经采购人确认供应商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无违约情形，一次性予以无息退还。 |
| 12 |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
| 13 |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1、参见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按照中标金额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按照标准的77%收取。 2、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货物计取。 |
| 14 | 采购结果公告 |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 15 | 中标通知书 |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
| 16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
| 17 | 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18 |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
| 19 | 特殊情况 |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陕西职业技术学院和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陕西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陕西职业技术学院。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投标邀请；

（二）投标人须知；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评标办法；

（六）投标文件格式；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 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4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5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

**2.6.6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汪涛、韩婷、刘金柯、卢韶华

联系电话：029-81206622-821

地址：西安市雁展路1111号莱安中心T6-15层

邮编：710061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陕西职业技术学院“人工智能+智能制造”数智化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建设项目，1批，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3章。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4,5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4,50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数智化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建设 | 1.00 | 2,000,000.00 | 批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2 | 数智化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建设 | 1.00 | 1,500,000.00 | 批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3 | 数智化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建设 | 1.00 | 1,000,000.00 | 批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数智化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建设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一、技术参数**  **（一）**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1** | 人工智能图形算力实训平台及软件服务中心 | **一、硬件配置**  1.处理器：性能不低于I7-14700 2.1GHZ 20核；  2.主板：性能不低于Intel Q670芯片组；  3.内存：容量≥32G DDR5 5600MHZ,主板配置不少于四根内存条插槽，最大支持128G；  4.硬盘：配置1块≥1T固态硬盘，置1块≥1T机械硬盘；  5.显卡：性能不低于RTX3060显卡，显存≥8G；  6.网络：集成式千兆网卡；  7.扩展插槽：≥1个PCIE x16 ，2个PCIE x4；  8.机箱：免工具开启；  9.电源：额定功率≥550W；  10.接口：不低于8个USB接口，其中不少于1个Type-C接口，集成音频接口、VGA接口、HDMI接口、DP接口、RJ45网口；  11.配备有线键鼠；  12.显示器：≥27吋显示器；  **二、平台软件功能**  1. 操作系统Windows为正版系统，且为专业版；正版办公自动化软件，终端支持部署多操作系统。预装Android Studio（正版）。  2. 硬盘空间智能调配，可以数据复用，解决及考试环境部署问题、多系统时硬盘容量不足的问题，可添加的多系统数量不少于24个及数据量不受硬盘空间限制。  3.实现设备的统一管理，预装云桌面。  4.支持终端无系统状态开机直接进入Windows 系统边部署边使用，无需等待操作系统部署完毕即可使用减少维护时间。  5.支持对终端端口进行分类控制，包括但不限于控制所有USB存储接口、光盘驱动器接口、USB存储设备接口等。  6.支持复杂网络环境及跨校区部署管理，支持客户端通过网络引导、U盘方式部署系统，客户端可通过VLAN、跨区域、跨互联网连接服务器并下发缓存。  **三、电子教室功能**  1.可以将教师机屏幕的实时操作画面传输到学生端电脑桌面，广播无延时、画面清晰流畅，支持全屏、窗口两种广播方式。满足学生跟随老师学习与操作的需求。  2.可将所选的学生客户端操作画面实时广播到其它接收演示的学生客户端屏幕上，实现优秀学生在线演示功能。  3.电子白板：支持网络白板功能，老师可以实时开启与关闭电子画板，提供铅笔、直线、圆形、矩形、橡皮、文字输入工具；老师授课过程中误操作，可以随时撤销之前操作；支持打开文档、图片、当前桌面作为电子画板的底图。  4.摄像头广播：支持采集老师端USB摄像头画面并直播到学生电脑。  5.随堂测验：可以组织小型的课堂练习测试，支持教师端出选择题/判断题后学生端答题，支持上传图片，答题结束后教师端可以看到所有学生端的答题结果，同时会实时统计学生答题数据。  6.支持教师机设置批量执行命令，管理员也可以新建与删除命令。  7.支持教师端远程限制学生上网，设置黑白名单并且可以查看学生端上网的访问网页记录。  8.支持教师端远程限制学生使用软件程序，并且可以限制使用U盘。  9.支持教师端设置关机/重启/定唤醒/黑屏/解除黑屏。  10.所投云桌面软件、电子教室软件为同一品牌。 | 153 | 套 | | **2** | 人工智能实训桌椅 | 1.实训电脑桌：钢木结构实验桌，规格：不小于（长）1600mm×（宽）600mm×（高）750mm，含翻转器，桌面采用环保板材。  2.椅子：钢木结构，规格：不小于35mm×25mm×30mm。  3.每套包含2个工位，2把椅子。 | 75 | 套 | | **3** | 人工智能实训室改造 | **装修改造面积约100平：**  1.实训室采用4\*7cm铝方通吊顶，间距7cm，并安装不少于15个LED集成平板灯。  2.墙面采用环保漆粉刷。  3.实训室地面铺设防静电地板，尺寸：600×600mm，厚度不小于35mm。  4.实训室工位强弱电施工，包含：根据所有工位进行国标电缆敷设、六类网线弱电布线、电源线路布线，实现所有实训设备有线联网互通。  5.实训室氛围文化建设，室内宣传展板不少于6个。  6.空调：2台，5匹，柜式，支持冷暖双模式。  7.更换实训室2扇防盗门，尺寸根据现场定制，满足国标要求。 | 3 | 套 | | **4** | 实训室硬件配套设施 | 1.机柜：1个，产品尺寸（长\*宽\*高）600\*600\*1000。  2.48口接入交换机：1个，配置≥48口10/100/1000M自适应端口，≥4个100/1000M SFP光口（非复用）；交换容量≥330Gbps，包转发率≥120Mpps。  3.管理交换机：1台，三层可网管交换机，用于网络管理，接入校园网，≥24个千兆以太网电口）。  4.稳压电源：1个，纯铜线圈。输入输出为380V三相电源，≥30KVA，需满足机房设备功率要求。  5.音频套装：功放\*1个，音箱\*2个，一拖二无线话筒\*1套，有线话筒1个；音响设备功放：双通道，支持有线，蓝牙模式；灵敏度：92db；失真度：≦0.5%。  6.智慧黑板86吋（1台）：  支持Android和Windows双系统切换；支持多种办公软件和音视频文件播放；支持有线和无线网络双系统上网。  内置OPS模块：采用不小于80pin 通用标准接口,即插即用，易于维护；采用不低于8核12线程CPU，主频不低于2.0GHz；内存：≥8G DDR4；硬盘：≥256G SSD固态硬盘。  ▲内置音响：采用2.2声道，具有≥6个发声单元或扬声器，最大功率≥80W；  智能交互黑板前置面板具备≥1路HDMI接口（非转接），≥2路USB3.0接口，≥1路Type-C接口；后置标配非扩展 HDMI输入≥2路，HDMI输出≥1路；具备前置电脑还原按键（针孔式设计）。  ▲无需打开智能交互黑板背板，前置接口面板支持单独前拆维护。  ▲无PC状态下安卓白板支持插入功能，可插入文档、文本、便利贴、图像(图片)、搜索页面(浏览器)、视频、尺子、表格、思维导图、会议纪要、截图等教学辅助工具；支持思维导图功能；支持全选页面或部分页面进行二维码分享，支持PNG、JPEG、PDF等多种格式，支持加密分享，支持快速保存到USB设备。  7.多媒体讲台（1台），讲台：L1200\*W780\*H1000mm可翻转讲台，教师椅：网面钢架靠背椅。 | 3 | 套 | |

标的名称：数智化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建设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二）**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1 | 智能搬运机器人开发平台 | 机器人底盘参数：  1.底盘结构：前转后驱阿克曼结构  2.底盘车体尺寸：≥1300\*780\*480mm  3.底盘轴距：≤660mm  4.底盘轮距：≤650mm  5.车体需带有 12V 24V 48V对外供电接口  6.底盘电池：48V,20AH  7.底盘续航：20km  8.底盘垂直负载：≥100kg  9.底盘爬坡角度：≥10°（满载）  10.底盘跨越宽度：≥20cm（满载）  11.底盘越障高度：≥6cm（满载）  12.底盘速度：≥8KM/H  ▲13.转向性能要求：需采用EPS转向系统，转向精度需达到±0.5°  14.底盘防碰撞条：防撞条信号接入底盘运动控制板，由运动控制板控制整车急停，并上报防撞条信号。  15.底盘防撞条解锁：后退解锁、遥控器解锁、CAN指令解锁，支持三种解锁模式。  16.可支持遥控和自动两种方式控制无人车工作，且遥控距离≥100m  17.底盘急停信号：急停拍下后，由驱动器与运动控制板同时控制整车停车，整车不断电，同时上报急停信号。  18.底盘反馈信息：运动控制板需反馈底盘线速度、底盘角速度、左轮速度、右轮速度。  19.充电方式：手动充电  20.制动方式：电机制动  21.驻车方式：电磁抱闸  22.通讯协议：CAN通讯协议  机器人底盘主控部分：  1.工控机：1台  CPU：主频≥3.0GHz  内存：≥16G DDR4  硬盘：≥512G  USB3.0接口≥4个  千兆网口≥2个  HDMI显示接口≥1个  串口≥4个  2.3D激光雷达1台  探测范围：0.2m~150m  线束16线  激光波长：905nm  重复精度：±2cm  水平视场角：360°  垂直视场角：-15°~+15°  扫描频率：10HZ/20HZ  水平角分辨率：0.2°/0.4°  通讯：网口  3.深度相机2台  工作范围：深度：0.2m~4m  工作温度：-10℃~50℃  深度图像/视场角(FOV)：H73.8°×V58.8°×D86.4°  深度图像/分辨率@帧率：640X480g20fps (Max )  RGB 图像/视场角(FOV)：H80.9°×V51.7°× D88.9°  RGB 图像/分辨率@帧率：1920×1080@20fps (Max)  通讯方式：USB2.0  4.IMU 1台  测量范围：陀螺仪：±2000°/s  加速度计：±8G (1G = 1x 重力加速度 )  分辨率：陀螺仪：0.01°/s  加速度计：1uG  零偏稳定性：陀螺仪：8°/h  加速度计：60uG  通讯：USB转串口  5.路由器1台  网络标准:802.11ac  无线网络支持频率:2.4G/5G  网口：1900M千兆端口\*3  6.CAN卡：1张  通讯：USB转CAN  7.显示器：  屏类型：LED 液晶屏(a-Si TFT-LCD WLED 背光)A规  尺寸：≥13吋(16:9)  分辨率：≥1920\*1080  智能搬运机器人系统开发服务：  机器人导航功能：  1.建图模块：  室内外建图功能  实现室内外半结构化场景  创建3D点云图  2.地图编辑模块： 擦除障碍物功能：擦除地图上通行区域的障碍物，在修图软件上擦除地图上的临时障碍物；  效果：能够擦除障碍物、机器人能够进入被擦除区域；  绘制虚拟墙功能：绘制虚拟墙，阻隔机器人进入虚拟墙区域；  在修图软件上绘制虚拟墙，阻隔机器人进入某个区域；  效果：可生成虚拟墙、执行AB点自由导航，机器人不会进入虚拟墙；  3.路径录制模块  录制路径功能：新建录制路径，录制路径-通过控制机器人行走得到的路径；  效果：可成功录制路径、机器人可按照录制时操作的路径进行导航；  4.定位模块  任务点定位功能：机器人导航到达指定任务点定位、实时定位，机器人判断所在位置定位精度-基于原始传感器数据，机器人获悉自身准确位置坐标；  效果:可到达任务点、底盘调整后的定位精度达到水平精度±10cm，转角精度±5°  5.导航模块  单/多任务点导航功能：机器人导航到达指定任务点、导航-机器人通过自身当前位置及地图信息，规划到目标点的导航路径，进而到达目标任务点；  效果：机器人可正常在设定的多点之间循环导航  6.避障模块  执行自由导航任务遇静态障物绕障功能：  a、静态障碍物-路径上大于10×10×100cm b、障碍物距离任务点大于4m c、可正常绕障  效果：机器人在障碍物前方1m~2m处进行绕障、机器人可到达任务点  执行自由导航任务遇低速动态障物功能： a、动态障碍物-路径上大于10×10×100cm b、障碍物距离任务点大于4m c、调整后可绕过障碍物  效果：可绕过障碍物、机器人可到达任务点  执行录制路径任务遇静态障碍物停障功能：  a、静态障碍物-路径上大于10×10×100cm b、遇障可及时停止  效果：遇障可及时停止  执行录制路径任务遇低速动态障物功能：  a、动态障碍物-路径上大于10×10×100cm b、遇障可及时停止  效果：遇障可及时停止、障碍物离开路径后机器人可继续执行导航，并顺利到达任务点  ▲7.功能模块  机器人3D多线导航系统代码全开源，且提供API接口和商用级APP，可获取机器人设备信息，实现建图、定位、导航、自主充电（需使用图形化app实现自主充电规划）、减速带、斜坡、绕障和状态读取功能，支持客户任意二次开发。并提供开源导航详细功能使用手册，需包含功能点详细使用说明。  ▲双向安全逻辑：  1.1整车CAN节点在线监测保护安全逻辑：如外部工控机损坏、通讯阻塞、通信线路断开等故障，VCU于400ms内无法接收到工控机指令后，VCU自动控制车辆停车并进入驻车。  1.2如VCU内部硬件损坏，在400ms 内无法接收CAN指令，车辆即刻停车，并进入驻车。  1.3 指令效验安全逻辑：VCU在接收到错误指令后，即使整车CAN节点在线，车辆也不启动，只有在指令效验正确，CAN节点同步在线情况下，车辆启动。  2.1 VCU需具有车辆3级故障响应与保护逻辑：  1级警报：车辆灯光闪缩报警逻辑  2级警报：整车功率限制逻辑  3级警报：紧急停车逻辑  3.1 VCU需具备整车部件故障实时监测逻辑  3.1.1 VCU具备底盘控制节点在线检测：车辆驱动器、BMS、遥控器、遥控器开关机状态实时检测； 3.1.2 VCU具备底盘控制节点故障诊断功能：实时监控驱动器、BMS、遥控器、急停等部件运行状态。具有节点故障分析上报能力，并支持精准定位故障位置；  3.1.3 VCU根据车辆停车、降功率、报警等车辆故障现象反馈响应反馈车辆底盘故障信息，制定与执行安全措施。 | 4 | 套 | | 2 | 智能机器人教学实训平台 | 1.CPU：等同或优于八核处理器；CPU频率2GHz (Max)；2MB L2 + 4MB L3；  2.GPU：≧1024CUDACores；≧32TensorCores；  3.AI算力：≧100TOPS INT8；  4.内存与存储：≧16GB LPDDR5，≧256GB SSD；  5.显示接口：支持HDMI2.0或DP；  6.显示屏大小：≧14吋；  7.显示屏分辨率：≧1920\*1080；  8.激光雷达测距范围：≧10米；  9.激光雷达扫描角度：0-360度；  10.线数：16线；  11.测距分辨率：＜0.5毫米；  12.角度分辨率：≤1度；  13.底盘大小：≧400mm\*400mm\*300mm；  14.底盘材料：≧7mm厚铝板；  15.电机：24V金属齿轮减速电机\*4，额定扭矩≧5kg.cm；  16.编码器：带500线AB相高精度GMR编码器；  17.车轮：≥125mm橡胶轮\*4；  18.电池：≥24V6000mAh，带过放、过充、短路、过压等多重保护；  19.主控制器：不低于Cortex-M4内核微处理器；  20.无线模块接口：通用无线模块接口，支持WIFI、蓝牙等无线模块；  21.电机接口：板载4路电机驱动接口，带测速功能；  22.支持语音识别、背景移除、3D扫描、目标跟踪、面部处理等，实现基于ROS系统的SLAM导航和构图；  23.支持二次开发；  24.外壳为玻璃钢材质或铝板；  ▲25.智能教学机器人系统开发服务  （1）建图模块：  建图功能：支持室内外建图功能，实现室内外半结构化场景，创建3D点云图。  （2）地图编辑模块：  擦除障碍物功能：擦除地图上通行区域的障碍物，在修图软件上擦除地图上的临时障碍物。  绘制虚拟墙功能：绘制虚拟墙，阻隔机器人进入虚拟墙区域。  （3）循迹模块  录制路径功能：新建录制路径，录制路径-通过控制机器人行走得到的路径。  编辑路径功能：支持原有路径进行直接编辑并保存。  绘制路径功能：支持直接以绘制方式进行路径的生成，支持直线、圆弧路径绘制。  （4）发布点模块  发布点功能：记录需要前往的目标点，有机器人自主规划路径。  （5）定位模块  任务点定位功能：机器人通过传感器实现定位，室内重复定位精度±2cm，室外重复定位精度±5cm，导航位置精度±10cm，转角精度±5°。  （6）避障模块  避障功能：支持绕障、停障、无停障模式(注障碍物不可以在任务点2m范围内)。  （7）导航模块  导航模式：支持循迹模式、发布点模式、组合组合模式作业，其中组合模式支持将循迹模式与发布点模式组合应用。  导航设置：支持在作业过程中设定不同的避障模式、速度大小。  （8）具备二次开发接口  支持Mqtt形式的二次开发接口。 | 18 | 套 | |

标的名称：数智化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建设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三）**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1 | 智能巡检机器人综合开发平台  【核心产品】 | 1.智能巡检机器人系统开发服务  （1）任务管理：灵活创建、调度多种巡检任务，支持地图选点与任务状态监控；  （2）实时监控：动态追踪机器人位置与巡检画面，提供多模式遥控及操作功能；  （3）结果处理：自动识别设备告警与异常，支持人工审核结果并生成巡检报告。  （4）数据分析：对巡检数据横向对比（多点位）与纵向分析（历史趋势），输出报表。  （5）配置管理：自定义告警阈值、用户权限、检修区域及标准巡检点位库。  （6）系统维护：维护地图与机器人参数，监控设备状态。  ▲2.具备可见光识别功能，可见光检测应具备如下功能：  （1）室内轮式机器人系统应配备可见光摄像机，能对指示灯、开关分合状态及仪表指示等进行采集并将视频实时上传至本地存储。上传视频分辨率至少达到高清规范（1080P）。  （2）支持视频的播放、全屏显示等功能。  最小光学变倍30倍，可清晰识别表计刻度。  （3）应具备遥控手动或自动对焦功能。  ▲3.具备红外检测功能，红外检测应具备如下功能：  （1）室内轮式机器人系统系统应配备在线式红外热成像仪，能对室内的设备的温度进行采集，并能将红外视频及温度数据实时传输至本地存储。  （2）红外检测设备成像分辨率不低于640\*480，测温精度不低于±2℃或2%。  （3）红外热成像仪测温范围：-20℃～300℃。  （4）热图数据应能在本地监控后台及远程集控后台存储。  （5）红外影像应能实时显示影像中温度最高点位置。  4.具备局放检测功能，局放检测室内轮式机器人系统应搭载特高频（UHF）传感器，能对设备进行局放监测。  5.具备环境检测功能，可通过室内轮式机器人本体内搭载的实时环境检测传感器对室内的环境温湿度进行检测。  ▲6.具备自主作业能力，前后具备安全避障超声波雷达、可通过激光传感器实现自主定位导航、可脱机工作、自主充电及自主巡视。  7.支持远程机器人遥控、实时画面查看功能。  8.越障高度不小于60mm，爬坡能力不小于15°。  9.续航时间大于5h。  10.激光无轨导航，重复导航定位误差不大于±20mm。  11.最大运行速度不低于1.0m/s。  12.运动底盘可实现原地360度旋转。  13.在1m/s的运动速度下，制动距离不大于0.3m。  14.要求机器人采用直流电源供电。直流电源采用24V锂电池，电压满足安全电压要求并能适应下列条件：  1）允许纹波系数：5%。  2）交流电源额定电压为220V，允许幅值偏差：-10%～10%。  15.工作适应温度：-5℃~50℃。  16.环境适应满足湿度：5%～95%（无冷凝水）。 | 4 | 套 |   **备注：1、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如有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见附件），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如有属于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中的产品，供应商应提供有效的3C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 2 |  | **二、售后服务**  提供7x24小时上门服务及在线技术支持。投标人承诺如若中标提供原厂售后服务。质保期自采购人最终书面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质保期内非因采购人原因而出现质量问题的，由供应商负责修理、承担因修理产生的所有费用。供应商应自收到采购人通知之时起48 小时内修理完毕，保证采购人正常使用。如供应商违反上述约定，采购人有权找第三方进行维修，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同一质量问题，供应商连续修理两次，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更换新产品或退货，退货金额为采购人已向供应商支付的全部货款及费用。供应商同时承担因退换货物产生的所有费用。超过质保期的维修服务，按照供应商承诺进行。 |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项目完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2个自然日内完成3间实训室改造，完成所有设备的到货、安装、调试及初步验收。

**3.4.2交货地点**

采购包1：

陕西职业技术学院指定地点。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一次付清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供应商完成合同全部内容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在采购人付款前提供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在供应商提供后，方可办理付款手续（税票办理具体问题与学校财务部门咨询或协商）。若供应商不能按学校财务部门要求出具发票, 采购人有权不予付款，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如因发票问题使得采购人蒙受损失（包括罚款、处理费用、声誉影响等）的，供应商应当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损失 ，达到付款条件起 2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验收由采购人负责组织或者邀请有关专家、质检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共同进行验收,验收须以合同、招标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①到货验收：设备型号、数量、配置与合同一致，外观无损坏，资料齐全。 ②技术验收：所有技术指标符合本要求书规定，性能测试稳定。 ③培训验收：完成合同规定的所有培训内容。 ④文档验收：交付完整的技术文档，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合格证、保修证书、安装报告、培训手册等。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质保期：机器人整机质保一年，核心部件电机以及核心开发板等硬件质保三年。其他硬件设备整机质保至少一年，硬盘、主板等核心部件提供质保至少两年。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

**3.5其他要求**

1、投标人需要在线提交所有通过电子化交易平台实施的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文件，同时，线下提交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壹份（U盘壹份）。 2、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标明投标人名称分开密封递交（投标文件采用双面打印）。 3、线下纸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同在线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一致；线下纸质投标文件递交地点：西安市雁展路1111号莱安中心T6-15层。如需邮寄投标文件，仅接受顺丰速运（联系人：汪涛、联系电话：029-81206622-821）。 4、保证金的退还：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投标函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投标函 |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
| 2 | 财务状况报告 | 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
| 3 | 税收缴纳证明 | 提供2024年11月至今已缴纳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款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款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
| 4 |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 提供2024年1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
| 5 | 书面声明 |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投标人参与。 |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
| 6 | 承诺函 |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
| 7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须提供其身份证明） |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无 | | |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开标一览表 报价表、分项报价表.docx 标的清单 |
| 2 | 投标人名称 |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docx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docx 投标方案说明.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报价表、分项报价表.docx 商务条款响应说明.docx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保证金缴纳凭证.docx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人承诺书.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3 |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docx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docx 投标方案说明.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报价表、分项报价表.docx 商务条款响应说明.docx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保证金缴纳凭证.docx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人承诺书.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4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达到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函 |
| 5 | 保证金缴纳 | 保证金缴纳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保证金缴纳凭证.docx |
| 6 | 其他实质性要求 |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docx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docx 投标方案说明.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报价表、分项报价表.docx 商务条款响应说明.docx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保证金缴纳凭证.docx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人承诺书.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报价最低、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等进行重点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不少于2名工作人员，在采购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招标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标，重新评标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详细评审 | 技术参数响应 | 根据投标人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完全符合、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没有负偏离计25分；“▲”号参数为重要技术指标，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非“▲”号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0.2分。扣完为止。 备注：“▲”参数需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彩页、说明书、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予以证明技术的响应性，否则视为负偏离。 | 25.0000 | 客观 |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投标方案说明.docx |
| 项目实施方案 | 提出针对本项目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重点、难点问题解决方案；②进度及运输安排；③项目组织与协调；④项目交付；⑤验收方案。 评审依据：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及说明得15分，每有一项缺项扣3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一处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 备注：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 15.0000 | 主观 | 投标方案说明.docx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
| 项目质量保障 | 提出针对本项目的项目质量保障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供货及施工保障；②质量控制措施；③设备使用及技术保障；④质量管理制度。 评审依据：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及说明得8分，每有一项缺项扣2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一处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 备注：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 8.0000 | 主观 | 投标方案说明.docx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
| 人员配备 | 提出针对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人员配备数量及清单；②人员职责与分工；③团队人员专业性及工作经验介绍。 评审依据：内容全面完整、对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能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清晰、内容科学合理，得6分；每有一项缺项扣2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一处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 备注: 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 6.0000 | 主观 | 投标方案说明.docx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
| 售后服务 |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内容；②服务流程及方式；③专业技术人员保障；④各类故障响应时间及解决措施；⑤服务承诺。 评审依据：内容全面完整、对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能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清晰、内容科学合理，得5分；每有一项缺项扣1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 备注: 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 5.0000 | 主观 |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投标方案说明.docx |
| 培训 |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培训计划；②培训内容；③培训方式。 评审依据：内容全面完整、对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能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清晰、内容科学合理，得3分；每有一项缺项扣1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 备注: 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 3.0000 | 主观 |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投标方案说明.docx |
| 供货渠道证明 | 提供所投产品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或代理协议或原厂授权等），每提供1个计0.5分，满分2分，未提供不计分。 | 2.0000 | 客观 |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投标方案说明.docx |
| 业绩 | 投标人提供2022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类似项目业绩合同，每提供一份计1分，满分4分。 （注：需提供项目合同或协议的关键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尾页、项目内容页，签字盖章页，签订日期页）扫描件，加盖公章，否则不计分。） | 4.0000 | 客观 | 投标方案说明.docx |
| 节能环保 | 投标人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为节能产品经国家认证的计 0.5分，每有一项为环境标志产品经国家认证的计 0.5分，最多计2分。(以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 | 2.0000 | 客观 |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docx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docx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投标方案说明.docx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 30.0000 | 客观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报价表、分项报价表.docx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 适用情形 | 扣除比例（C1）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0.00% | （1）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相关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设备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及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以上政策同时具备的仅对其进行一次10%的价格扣除，不重复扣除。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报价表、分项报价表.docx |

说明：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 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 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报价表、分项报价表.docx

详见附件：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详见附件：商务条款响应说明.docx

详见附件：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详见附件：投标方案说明.docx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书.docx

详见附件：保证金缴纳凭证.docx

详见附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docx

详见附件：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docx

**第七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拟签订合同文本.docx